蠻書/卷0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六 ◄

蠻書
卷七 雲南管内物產

► 卷八

卷七 雲南管內物產第七

從曲靖州已南，滇池已西，土俗唯業水田，種麻、豆黍、稷，不過町疃。水田每年一熟，從八月獲稻，至十一月十二月之交，便於稻田種大麥，三月四月即熟。收大麥後，還種粳稻。小麥即於岡陵種之，十二月下旬已抽節如三月，小麥與大麥同時收刈。其小麥面軟泥少味，大麥多以為麨，別無他用。醞酒以稻米為麴者，酒味酸敗。每耕田用三尺犁，格長丈餘，兩牛相去七八尺，一佃人前牽牛，一佃人持按犁轅，一佃人秉耒。蠻治山田，殊為精好。悉被城鎮蠻將差蠻官遍令監守催促。如監守蠻乞酒飯者，察之，杖下捶死。每一佃人，佃疆畛連延或三十里，澆田皆用源泉，水旱無損。收刈已畢，官蠻據佃人家口數目，支給禾稻，其餘悉輸官。

蠻地無桑，悉養柘，蠶繞樹。村邑人家，柘林多者數頃，聳幹數丈。三月初，蠶已生，三月中，繭出。抽絲法稍異中土。精者為紡絲綾，亦織為錦及絹。其紡絲入朱紫以為上服。錦文頗有密致奇采，蠻及家口悉不許為衣服。其絹極粗，原細入色〈(案：「原細」二字未詳)〉，制如衾被，庶賤男女計以披之。亦有刺繡，蠻王並清平官禮衣悉服錦繡，皆上綴波羅皮〈(南蠻呼大蟲為「波羅密」)〉。俗不解織綾羅，自大和三年蠻賊寇西川，虜掠巧兒及女工非少，如今悉解織綾羅也。

白銀生城、柘南城、尋傳、祁鮮已西，蕃蠻種並不養蠶，唯收婆羅樹子破其殼，中白如柳絮，組織為方幅，裁之籠頭，男子婦女通服之。驃國、彌臣、諾悉諾，皆披羅緞。

其鹽出處甚多，煎煮則少。安寧城中皆石鹽井，深八十尺，城外又有四井，勸百姓自煎。天寶八載，玄宗委特進何履光統領十道兵馬，從安南進軍伐蠻國。十載，已收復安寧城並馬援銅柱，本定疆界在安寧，去交阯四十八日程，安寧郡也。何履光本是邕管貴州人，舊嘗任交、容、廣三州節度。天寶十五載，方收蠻王所坐大和城之次，屬安祿山造逆，奉玄宗詔旨將兵赴西川，遂寢其收復〈(案：此條乃敘次鹽井所在，其「天寶八載」以下一百十四字，於上下語意不相屬，疑亦他處之文，因安寧城而錯誤在此)〉。升麻、通海已來，諸爨蠻皆食安寧井鹽，唯有覽賧城內郎井鹽潔白味美，惟南詔一家所食取足外，輒移竈緘閉其井。瀘南有美井鹽，河賧、白崖、雲南已來，供食。昆明城有大鹽池，比陷吐蕃。蕃中不解煮法，以咸池水沃柴上，以火焚柴成炭，即於炭上掠取鹽也。貞元十年春，南詔收昆明城，今鹽池屬南詔，蠻官煮之如漢法也。東蠻、磨些蠻諸蕃部落共食龍怯河水，中有鹽井兩所。斂尋東南有傍彌潛井、沙追井，西北有若耶井、諱溺井，劍川有細諾鄧井，麗水城有羅苴井，長傍諸山皆有鹽井，當土諸蠻自食，無榷稅。蠻法煮鹽，咸有法令。顆鹽每顆約一兩二兩，有交易即以顆計之。

茶出銀生城界諸山，散收無采造法。蒙舍蠻以椒、姜、桂和烹而飲之。

荔枝、檳榔、訶黎勒、椰子、桄榔等諸樹，永昌、麗水、長傍、金山並有之。

甘橋，大厘城有之，其味酸。寧賧有橋，大如覆杯〈(案：「橋」疑「橘」字之訛)〉。

麗水城又出波羅蜜果，大者若漢城甜瓜，引蔓如蘿蔔，十一月十二月熟。皮如蓮房，子處割之，色微紅，似甜瓜，香可食。或云此即思難也，南蠻以此果為珍好。祿　　江左右亦有波羅蜜果，樹高數十丈，大數圍，生子，味極酸。蒙舍、永昌亦有此果，大如甜瓜，小者似橙柚，割食不酸，即五香味。土俗或呼為「長傍果」，或呼為「思漏果」，亦呼「思難果」。其次有雄黃，蒙舍川所出。

青木香，永昌出，其山多青木香山，在永昌南三日程。

獲歌諾木，麗水山谷出。大者如臂，小者如三指，割之色如黃蘗。土人及賧蠻皆寸截之。丈夫婦女久患腰腳者，浸酒服之，立見效驗。

藤蒲，生永昌、河賧。緣皮處無竹根，以藤漬經數月，色光赤，彼土尚之〈(案：此條文

義未明，疑有訛脫)〉。

孟灘竹，長傍出，其竹節度三尺，柔細可為索，亦以皮為麻。

野桑木，永昌、巴西諸山谷有之，生於石上。及時月擇可為弓材者，先截其上，然後中割之，兩向屈令至地，候木性定，斷取為弓。不施筋漆，而勁利過於筋弓，蠻中謂之膩弓者是也。

生金，出金山及長傍諸山、藤充北金寶山。土人取法，春冬間先於山上掘坑，深丈餘，闊數十步。夏月水潦降時，添其泥土入坑，即於添土之所沙石中披揀。有得片塊，大者重一斤，或至二斤，小者三兩五兩，價貴於麩金數倍。然以蠻法嚴峻，納官十分之七八，其餘許歸私。如不輸官，許遞相告。麩金出麗水，盛沙淘汰取之。沙賧法，男女犯罪，多送麗水淘金。長傍川界三面山並出金，部落百姓悉納金，無別稅役、征徭。

銀，會同川銀山出。錫，瑟瑟山中出，禁戢甚嚴。

琥珀，永昌城界西去十八日程琥珀山掘之，去松林甚遠。片塊大重二十餘斤。貞元十年，南詔蒙異牟尋進獻一塊，大者重二十六斤，當日以為罕有也。

馬，出越賧川東面一帶，崗西向，地勢漸平，乍起伏如畦畛者，有泉地美草，宜馬。初生如羊羔，一年後，紐莎為攏頭縻系之。三年內飼以米清粥汁，四五年稍大，六七年方成就。尾高，尤善馳驟，日行數百里。本種多騘，故代稱越賧騘，近年以白為良。膝充及申賧亦出馬，次賧、滇池尤佳。東爨烏蠻中亦有馬，比於越賧皆少。一切野放，不置槽櫪。唯陽苴咩及大厘、登川各有槽櫪，餵馬數百匹。

犀，出越賧、高麗。其人以陷穽取之。每殺之時，天雨震雷暴作。尋傳川界、殼弄川界亦出犀皮。蠻排甲並馬，統備〈(案：《新唐書》作「統倫」)〉馬騎甲仗，多用犀革，亦雜用牛皮。負排羅苴已下，未得系金佉苴者，悉用犀革為佉苴，皆朱漆之。

大蟲，南詔所披皮，赤黑文深，炳然可愛。雲大蟲在高山窮谷者則佳，如在平川，文淺不任用。

麝香，出永昌及南詔諸山，土人皆以交易貨幣。

沙牛，雲南及西爨故地並只生沙牛，俱綠地多瘴，草深肥，牛更蕃生犢子。天寶中，一家便有數十頭。通海已南多野水牛，或一千二千為群。彌諾江巴西出犛牛，開南巴南養處，大於水牛。一家數頭養之，代牛耕也。

鹿，傍西洱沙諸山皆有鹿。龍尾城東北息龍山，南詔養鹿處，要則取之。覽賧有織和川及鹿川。龍足鹿白晝三十五十，群行嚙草。

鯽魚，蒙舍池鯽魚大者重五斤，西洱河及昆池之南接滇池。冬月，魚、雁、鴨、豐雉、水紮鳥遍於野中水際。

大雞，永昌、雲南出，重十餘斤，嘴距勁利，能取鸛、鱷、　　、鵲、鳧、鴿、鴝、鵓之類。

象，開南、巴南多有之，或捉得，人家多養之，以代耕田也。

豬、羊、貓、犬、騾、驢、豹、兔、鵝、鴨，諸山及人家悉有之。但食之與中土稍異。蠻不待烹熟，皆半生而吃之。

大羊，多從西羌、鐵橋接吐蕃界三千二千口將來博易。

鐸鞘，狀如刀戟殘刃。積年埋在高土中，亦有孔穴傍透。

朱笴，出麗水，裝以金穹鐵蕩，所指無不洞也。南詔尤所寶重。以名字呼者有六：一曰祿婆摩求，二曰虧雲孚，三曰鐸戢，四曰鐸摩邦，五曰同鐸〈(案：惟有五名，疑缺其一)〉。昔時越析詔於贈有天降鐸鞘；後部落破敗，盛羅皮得之，今南詔蠻王出軍，手中雙執者是也。貞元十年，使清平宮尹輔酋入朝，獻其一。

郁刀，次於鐸鞘。造法：用毒藥、蟲、魚之類，又淬以白馬血，經十數年乃用。中人肌即死，俗秘其法，粗問得其由。

南詔劍，使人用劍，不問貴賤，劍不離身。造劍法：鍛生鐵，取迸汁，如是者數次，烹煉之。劍成即以犀裝頭，飾以金碧。浪人詔能鑄劍，尤精利，諸部落悉不如，謂之浪劍。

南詔所佩劍，已傳六七代也。

槍、箭多用斑竹，出蒙舍、白崖、詔南山谷，心實，圓緊，柔細，極力屈之不折，諸所出皆不及之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